

证券代码:300265

证券简称:通光线缆

编号:2017-113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光集团”）函告，获悉通光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补充质押给千石资本—江苏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是	274,669	2017年11月28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千石资本—江苏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5%	补充质押
合计		274,669				0.15%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通光集团共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6,25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5.19%，其中本次质押股份 274,669 股，累计质押股份 82,524,669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4.3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45%。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9 日